

管理学院推荐 2019 年免试研究生工作办法

按照学校《关于推荐 2019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西建大[2018]153 号），依据《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修订）》（西建大〔2015〕136 号），管理学院本着公开、公正、透明的选拔原则，依据推免条件、选拔原则及工作程序的要求和规定，采取学生自愿申请，学院审核，择优推荐的程序，特制定本办法：

一、推荐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推免工作小组，负责制定本单位推免工作实施方案，接受及处理推免过程中学生的申诉等工作。推免工作小组组成：

组 长：王成军 高旭阔

副组长：唐晓灵 蒋小侠

成 员：张涑贤 张炜 杨杨 张新生 占绍文 成喜玲 郑彦全 周琳 田莹

二、推免生遴选条件：

符合《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修订）》（西建大〔2015〕136 号），以及《关于推荐 2019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西建大[2018]153 号）等文件中规定的推免生条件。

三、推荐工作程序：

（1）学校下达我院推免生名额共计 23 名，各专业的推免生名额如下表所示：

专业名称	名额
工程管理	7
工商管理	3
会计学	3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4
国际经济与贸易	2
公共事业管理	1
文化产业管理	3
合计	23

（2）凡符合条件的我院 2015 级本科生，从教务网下载并如实填写《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推荐 2019 年免试研究生资格申请表》，于 9 月 10 日（第 2 周一）12:00 前向学院及相关部

门提交推免生申请和相关佐证材料。

(3) 推免生申请人应如实填写基本信息，确保所填写的内容及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真实准确，若弄虚作假，一律取消推免资格。申请人的平均学分绩点以教务管理信息系统数据为准，由学院教学办公室负责审核；申请人获得的创新创业竞赛、各类获奖等加分、学生评议综合打分等由学院学工办负责审核；申请人的综合测评成绩依据《管理学院推荐 2019 年免试研究生综合测评计算办法》加以确定。

(3) 学院统一组织对推免生申请人进行面试，面试成绩以 20%计入总成绩。

(4) 推免申请人的专业排名以申请人的总成绩由高到低顺序排名。总成绩为综合测评成绩和面试成绩的加权平均分加以确定。

(4) 对拟定的推免生名单将在学院网站及学院公告栏进行公示。若有发现不符合选拔条件和存在其他异议者，可向学院推荐工作小组提出意见。

(5) 学院根据申请人的专业排名确定推荐顺序，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核并予以公示，9 月 14 日（第 2 周五）12:00 前将我院推免生相关材料报送教务处。

[附件：《管理学院推荐 2019 年免试研究生综合测评计算办法》](#)

管理学院

2018 年 9 月 5 日